



团 体 标 准

T/CBJ 2110—2022

湿 地 白 酒

Wetland Baijiu

2022-09-01 发布

2022-10-01 实施

中国酒业协会 发布
中国标准出版社 出版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中国酒业协会提出。

本文件由中国酒业协会团体标准审查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酒业协会、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双沟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宋书玉、张联东、杜小威、钟雨、周新虎、甘权、王旭亮、李玉领、崔凤元、赵国敢、朱法余、葛向阳、陈孚江、杜静怡、刘凯毅。

湿地白酒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湿地白酒的分类、要求、分析方法、检验规则、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文件适用于湿地白酒的生产、检验与销售。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 601 化学试剂 标准滴定溶液的制备
GB/T 603 化学试剂 试验方法中所用制剂及制品的制备
GB 275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
GB 5009.22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酒中乙醇浓度的测定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GB/T 10345 白酒分析方法
GB/T 10346 白酒检验规则和标志、包装、运输、贮存
GB 1245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酸的测定
GB/T 15109 白酒工业术语
T/CBJ 2305 白酒湿地产区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2005〕第 75 号令)

3 术语和定义

GB/T 15109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湿地白酒 wetland baijiu

在白酒湿地产区内生产的，以有机粮谷为原料，以大曲、小曲为糖化发酵剂，采用固态发酵法工艺所得的基酒，经陈酿、勾调而成的，不直接或间接添加食用酒精及非自身发酵产生的呈色呈香呈味物质，具有本品固有风格特征的白酒。

注：白酒湿地产区指符合 T/CBJ 2305 要求的产区。

4 分类

按产品的等级分为优级酒和一级酒。

5 要求

5.1 基本要求

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湿地白酒基本要求

| 项目 | 要求 | |
|-------------|--------------|---------|
| 原料 | 应获得有机产品认证 | |
| 制曲、发酵、蒸馏、贮存 | 应在白酒湿地产区区内进行 | |
| 发酵容器 | 窖池、发酵缸(陶缸) | |
| 蒸馏容器 | 甑桶容积/L | ≤ 3 000 |
| 贮存容器 | 陶坛 | |
| | 贮存时间/年 | ≥ 5 |
| | 单个陶坛容积/L | ≤ 1 000 |

5.2 感官要求

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感官要求

| 项目 | 优级 | 一级 |
|--|-------------------------------|-------------------------------|
| 色泽和外观 | 无色透明或微黄、无悬浮物、无沉淀 ^a | 无色透明或微黄、无悬浮物、无沉淀 ^a |
| 香气 | 芳香浓郁,复合幽雅 | 较复合幽雅 |
| 口味 | 绵润丰厚,诸味协调,余味悠长 | 绵爽甘润,诸味协调,余味较长 |
| 风格 | 具有本品独特的风格 | 具有本品独特的风格 |
| ^a 当酒温度在 10℃ 以下时允许出现白色絮状物或失光,10℃ 以上时应逐渐恢复正常。 | | |

5.3 理化要求

应符合表 3 的规定。

表 3 理化要求

| 项目 | | 优级 | 一级 |
|--|---|-------|-----|
| 酒精度 ^a /(%vol) | | 25~68 | |
| 总酸(以乙酸计)/(g/L) | ≥ | 0.6 | 0.4 |
| 总酯(以乙酸乙酯计)/(g/L) | ≥ | | |
| 产品自生产日期≤一年执行的指标 | | 1.2 | 1.0 |
| 酸酯总量/(mmol/L) | ≥ | 24 | 18 |
| 产品自生产日期>一年执行的指标 | | | |
| 乙酸乙酯/己酸乙酯 | ≥ | 0.4 | 0.3 |
| 固形物/(g/L) | ≤ | 0.7 | |
| ^a 酒精度实测值与标签示值允许误差为±1.0%vol。 | | | |

5.4 净含量

按《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

6 分析方法

6.1 感官要求

按 GB/T 10345 的规定执行。

6.2 理化要求

6.2.1 酒精度

按 GB 5009.225 的规定执行。

6.2.2 总酸

按 GB 12456 的规定执行。

6.2.3 总酯、酸酯总量、固形物

按 GB/T 10345 的规定执行。

6.2.4 乙酸乙酯/己酸乙酯

6.2.4.1 乙酸乙酯、己酸乙酯按 GB/T 10345 规定的方法分别得到样品中乙酸乙酯含量 x_1 、己酸乙酯含量 x_2 。

6.2.4.2 计算。

样品中乙酸乙酯/己酸乙酯的值按式(1)计算：

$$x = \frac{x_1}{x_2} \dots\dots\dots (1)$$

式中：

x ——样品中乙酸乙酯/己酸乙酯的值；

x_1 ——样品中乙酸乙酯的含量，单位为克每升(g/L)；

x_2 ——样品中己酸乙酯的含量,单位为克每升(g/L)。
计算结果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7 检验规则、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 7.1 检验规则、包装、运输和贮存按 GB/T 10346 的规定执行。
 - 7.2 标签、标志按 GB 2757、GB 7718 的规定执行。
 - 7.3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按 GB/T 191 的规定执行。
 - 7.4 预包装产品应标识产品类型为“固态法白酒”。
-